

# 《王映霞自传》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王映霞自传》

13位ISBN编号：9787807078487

10位ISBN编号：7807078480

出版时间：2008

出版社：黄山书社

作者：王映霞

页数：28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王映霞自传》

## 前言

随着研究郁达夫热的浪潮，我也时常被人们提起，近年来，天津、杭州、广州、台湾、香港等地出了好几种关于我和郁达夫的书。作者中有的我的老朋友，有的是素不相识的，所以书中所说，有的对，有的纯粹是“创作”，使人哭笑不得。每当我读着这些书的时候，总是想自己动手写，写我和与我有关的亲人、朋友、作家等。可是书一放，便又忙别的事情了。感谢台北《传记文学》编辑部的各位先生给我一个良好的机会，终于把多年的愿望兑现了。在这本书中出现的王映霞的形象，不再只是一个作家的妻子，而是一个活生生的人，一个多侧面的立体的人。我有时是妻子，有时是母亲，有时是学生，有时是老师，有时是，人世间的欢乐、痛苦、惆怅、激动、兴奋，我都体验过。尽管如此，我总觉得，生活是美好的。当我静坐下来，像作家一样提笔写作时，心中似乎有无限的快乐。

# 《王映霞自传》

## 内容概要

王映霞1905年生于杭州，1923年考入浙江女子师范学校。杭州女师人才辈出，王映霞是她们中的一位佼佼者。王映霞始知鲁迅、郭沫若，后来才知道郁达夫，对郁的文才十分倾倒。一次偶识，郁达夫深深迷恋了这位青春美丽的才女。经不住他的苦苦追求，于1928年两人结为伉俪，历12年风雨，最终于1940年正式离婚。从相识相爱，到最终分手，王映霞与郁达夫的这段爱情纠葛曾在文坛上纷纷扬扬掀起过不小的风波，因而他们之间的这段交往，这段生活历程和情感历程也就是当时社会生活的一种真实而细致的再现了。书中对同时代的文化名人如胡适、鲁迅、徐志摩、林语堂等人的交往与介绍，更是现代文学史上的一份珍贵史料。尽管至今，文坛上对王映霞，以及王映霞与郁达夫之间的这段爱情纠葛评价不一。但这本《王映霞自传》以流畅简洁的笔触，情真细腻的描述，不仅给我们提供了一幅民国生活画面的生动写照，还给我们营造了一种浪漫温馨的艺术氛围，这是我们所以将此书介绍给广大读者的主要原因。

# 《王映霞自传》

## 作者简介

王映霞，1905年生于杭州，1923年考入浙江女子师范学校。王映霞始知鲁迅、郭沫若，后来才知道郁达夫，对郁的文才十分倾倒。一次偶识，郁达夫深深迷恋上这位青春美丽的才女。经不住郁的苦苦追求，两人于1928年结为伉俪，历12年风雨，最终于1940年离婚。从相识相爱，到最终分手，王映霞与郁达夫的这段爱情纠葛曾纷纷扬扬，掀起过不小的风波；他们之间的情感历程不仅是当时社会生活的真实而细致的再现，更是现代文学史上的一份珍贵史料。

# 《王映霞自传》

## 书籍目录

郁达夫与王映霞的悲剧——《王映霞自传》代序前言彩霞映天到外祖父家去搬进新房子我是个幸运儿我改姓王，叫王映霞进女子师范附属小学到温州去初见郁达夫三十六计，走为上计返杭后收到的第一封信苦恋同情之心油然而生郁达夫笔下的订婚之夜《日记九种》的风波结婚的波折我们的小家庭掌勺、喝酒、散步内山完造我记忆中的鲁迅阳春和静子的诞生收版税和做“护士”裂痕的出现他又出走了我家的常客多病的白薇略谈徐志摩和胡适为蒋光慈介绍女友参加赵景深的婚礼林语堂和鲁迅的一次争吵移家杭州到青岛等地避暑三儿之殇风雨茅庐到福州去日本之行避难富阳在丽水又见到许绍棣我为孙多慈与许绍棣作媒气死人的“启事”到湖南汉寿之后去新加坡我在新加坡写的文章“大风”刮走了最后情结终于离婚在重庆一个忠厚善良的伴侣囹圄生活二十天我又当了教师“文革”中的遭遇他虽去犹在我是文史馆里的“小妹妹”我的儿孙们胡健中先生他去了，他也去了附录一：有关我给郁达夫的十封信附录二：读《郁达夫日记选》附录三：我与陆小曼附录四：我与女作家陆晶清跋《王映霞自传》书后

## 章节摘录

彩霞映天上有天堂，下有苏杭。我的家乡杭州是个美丽的城市。她拥有赏月胜地的西湖十景之一的三潭印月，有建于北宋时代的六和塔，有“天下第三泉”的虎跑，有我国古代石窟艺术的瑰宝：灵隐，还有孤山、玉皇山、九溪十八涧、龙井、烟霞三洞、紫云洞、黄龙洞等，我简直数也数不过来。每天，杭州总是带着微笑、张开双臂，迎接来自国内外的朋友前来观光旅游。有多少名人雅士，为杭州西湖吟诗作赋，又有多少画家，将她引入画中。我出生在杭州的余官巷中一所高大而古老的宅第中，周围是极高的烽火墙。院内除了住房以外，还有花园、竹园，以及几十间住房。祖父金沛珊，他老人家生了五子两女，女儿出嫁后，有时也和已成家立业的儿子住在一起。我父亲名金冰孙，排行第四，祖父上代也是老四，老四房与小四房，所以祖父就特别喜欢我父亲。父亲长到十七岁，就和十八岁的王家小姐我母亲成了亲。金家祖上是盐商，就是坐在家中收钱的行商。到我父亲一代，家道已中落。我的母亲叫王守如，出身书香门第，外祖父就是王二南，从前南社的成员，在当地是一个很有名气的读书人。在从前，商人家和读书人家结成亲家，在一般人眼中，是属于高攀的。父母结婚后，一直过了六年，母亲才怀孕有我，养下我，大家都欣喜万分。丁未年，前清光绪三十三年，也就是一九〇七年的阴历十二月二十二日，窗外晶莹的雪花飞飞扬扬，屋内通红的火焰在舔着炉膛，院子里的人们都在焦急地等待着，特别是祖父和祖母，屏着呼吸，简直觉得钟摆停住不走了。终于，屋内传出了响亮的哭声，那就是我向世界喊出的第一声：我来了！父亲迫不及待地冲了进来。他第一眼看的不是母亲，而是我！他们的爱情结晶。转眼间一个月过去了，正好是阴历新年。过了元宵节，家中上上下下张罗着为我办满月酒，桌上堆满了亲戚们送来的礼品，有红色的小衣服、金锁、银圈、玉镯、响铃等。我最喜欢的是那顶小红帽，宽宽的帽檐上有五尊菩萨，当中一个最大，两边几个稍小一些。那时办满月酒，一般不请朋友，只请亲戚，为了助兴，祖父还请了京剧戏班来唱堂会，唱戏的人都住在我们家里，演了一个星期，演的都是些吉利喜庆的剧目。人们喝着、吃着、笑着、看着，轮流地抱我、亲我。外祖父为我取了个小名叫“琐琐”，“琐”，是由“王、小、贝”三个字组成的。拆开来，就是王家的小宝贝。金家祖父又为我取了学名，叫金宝琴，“宝”是宝字辈，“琴”是小女孩名字中常用的词。至于我又怎么会叫王映霞的呢？此是后话，在此先不提。金家是大户人家，在杭州城里是有名气的。家中小孩一出生就交给奶妈，但我母亲却是亲自喂奶，直喂到我五岁才不喂。因为那时她又怀孕了，就是我唯一的弟弟金宝垵，又叫金右谭。如果不怀弟弟的话，也许母亲还会继续喂我。我出生的房间就是我父母结婚时的新房，有二十多平方米大，家具并不多，只有一个方桌，四边各有一张靠背椅，椅背上都有绣花椅罩。一个茶几，两三个玻璃大橱。旁边有一个小房间，房门上都挂着绣花门帘，看上去很漂亮。我总喜欢用小手摸摸它、闻闻它，好像上边的花是真的一样。大人们都说我乖、文静，整天待在屋里，和母亲、佣人玩，从不到院子里去乱蹦乱跳、爬高爬低的。当太阳升起来的时候，我伏在窗台上，看着天井里盛雨水的大水缸，想水缸里是不是藏着田螺姑娘？太阳落山时，我会盯着后花园的竹林子，想里面会不会飞出白娘娘和小青青？透过多彩的晚霞，我仿佛看到许多长着翅膀、美丽的仙女在嬉笑玩耍，晚上我梦见自己也长出一对小翅膀，飞到天上，和仙女们在一起……到外祖父家去一九一一年十月辛亥革命成功，推翻了满清王朝。高坐龙庭的末代皇帝下台了。一九一二年，杭城光复的三月里，外祖父把我们一家接去住在他身边，一家子包括父亲、母亲、五岁的我和刚出生的弟弟，还有一个奶妈。外祖父的家住在离杭州城二十多里路的郊区，叫拱宸桥的地方，桥下有一条河，河上经常有小火轮开过，可以直通上海和苏州，岸上有铁路，活像个小商埠。甲午战争后，这儿就成了日租界，没有驻扎军队，但有日侨居住着。日本人建了一幢幢三上三下的楼房，格式和上海的石库门房子相似。外祖父家中只有四口人，一对老夫妇，还有儿子王九鹤和儿媳，但为了住得宽敞些，所以也租了一幢三上三下的楼房。我们去了后，外祖父和外祖母住底楼的后客堂，我和父亲、母亲住在二楼前房，奶妈带着弟弟睡在亭子间，奶妈除了喂奶，也帮着做些家务。外祖父叫王南，号二南，计算起来，他总要大我四五十岁。胖胖身材，一张长圆而终年都红润着的脸，说话的声音沉着洪亮，脸上一直挂着笑容，待人和气善良。我知道父亲、母亲都很爱我，但不管怎样总及不上外祖父待我好。日租界里有戏馆，经常有当地和外地的京剧戏班子来演出。还有茶楼，外祖父很喜欢坐茶楼，每次去几乎都带我去，他们大人谈画论诗，说天道地，我就坐在一边，喝喝龙井茶，吃吃椒盐花生米，睁大了眼睛看着这些兴高采烈的老公公。有时听厌了，就楼上楼下，各个桌子看看、玩玩，这样一泡就是半天，回家时我的小肚子已经吃得饱饱的了，连饭也吃不下了。外祖父对自己书房里的东西，老爱收拾得整齐清楚。在写字台的抽屉里，哪一只放信纸信封，又哪一只放笔墨，安排得井井有条。



## 《王映霞自传》

我从小好奇心极强，愈是他平日关照过我，不许我去乱翻的好几只抽屉，我老喜欢等他出外时，暗中去抽开来望几眼。有时看到抽屉里有一张红纸，或者几个较大的笔套，我便取出来拿在手中玩一会。玩够了然后再放进去。自己认为是已经放归原位的了，外祖父回家一定不会觉察。谁知外祖父回来后一开抽屉，便马上觉察已经有人去开过他的抽屉，他不用猜，就知道是我动过他的东西了。外祖父给我讲故事，带我逛大街、坐茶楼、看朋友，特别钟爱我，可说来你不信，我还对外祖父赌气呢！记得有一次，外祖父出去办件事，临出门前对我说：“琐琐，下回带你去噢，在家玩。”可我缠着他，非跟去不可。我从来没骂过人，想了老半天，想出了一个“老秀才”的单词，大人看我骂外祖父“老秀才”的模样，都笑了，外祖母出来搂着我，对外祖父说：“你就带她去吧。”外祖父用手指点点我的脑门说：“走吧，你这个小伢儿。”（杭州人叫孩子的爱称）我跳着、蹦着，挽着外祖父温暖的大手出去了。一路上，外祖父像往常一样，给我买定胜糕、条头糕、云片糕、豆沙馒头、肉馒头……起先我还起劲地吃着，后来干脆每一种咬一口尝尝，等回到家里，我们好像把点心店全搬回家中，照例我又肚皮饱饱吃不下饭了。外祖母姓胡，人称胡氏，她和外祖父的祖籍都是安徽，都是出身书香门第，都是胖胖的。外祖母爱穿淡蓝、深蓝色的大襟绸衣服，夏天穿白色的纺绸衫，下边是黑色的绸裤子。头上梳那种旧式的发髻，外祖母的家里大约受到过新思想的影响，所以她没有受过一般女孩子裹小脚的苦痛，一双舒舒坦坦的大脚，走起路来稳稳当当的。外祖父一家是属于百灵鸟型的，喜欢早起早睡。每天清晨外祖父就叫我起来，然后外祖母就给我梳头，当中挑一条笔直的头路，扎二条小辫子；然后外祖母就把买来的大河虾洗干净，放上葱、姜、酒、盐，上锅蒸，给我当三餐的下饭菜。我的衣服都是外祖母和母亲做的。春秋天穿一套上下同样颜色的短衫长裤，有时是粉红色的，有时是湖绿色的，很招人喜爱。外祖父的朋友来总要带些礼物给我。外祖父、外祖母喜欢我，另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我的舅舅王九鹤是个游手好闲的不孝之子，发起脾气来，会把饭桶一起朝老人扔去。舅舅二十多岁就生病去世了，外祖父对他的去世一点也不悲伤。我那时还小，不懂得打扮，大人给我穿什么，就穿什么。那时母亲常让我女扮男装，特别是冬天，让我穿棉袍子，外罩棉背心，脚上穿洋袜，就是现在的纱袜，脚蹬棉鞋。其实大人给我这么打扮是晃有一番心思的，在我出生几年后，母亲果然生了一个男孩。在外祖父住屋的后面，相隔一条弄堂，有一所外祖父的朋友王先生创办的里弄小学堂。这所学堂的大门，正好对着外祖父家的后门。每天我听到飘进屋来的琅琅读书声时，就吵着要进学堂，外祖父一口答应，还给我买了一个藏青色的小书包，包里有几本和别人一样的课本、铅笔，但不给我毛笔和墨、砚台，怕我弄脏衣服。每天我背着小书包，神气活现地去上学，坐在教室的最后一排，听老师教人、手、足、刀、尺。当然，我既不会写字，又不懂看书，倒总算尚能不吵闹，全神贯注听着坐在上面的先生在讲课。因为过分的安静，反而给我带来了睡意，有时候我竟会不知不觉地睡着了。等到下课铃声一响，才又将我惊醒。王先生虽是读私塾出身，可在学堂里施行的是新式教育法，还有体育课，做徒手操，好似现在的广播操，我人太小，先生不要我上体育课，任我在边上随意地玩。王先生待我很好，后来我住在上海时，还抽空到拱宸桥去探望他，常对郁达夫提起王先生。我们全家在外祖父家住了二年，也是我小时候最快乐的一件事情。搬进新房子祖父叫金沛珊，既未做官，也不会经商，在他一生中，家道日衰。辛亥革命以后，他把杭州余官巷的大宅院卖掉，同时在离市区近郊的湖墅信义巷西头，买进了一所较小的住宅。这宅院的东首有一座观音桥，西面有一条浒弄，后来的宁杭公路，就从这浒弄里打通出去。跨出大门两三步，有一条小河，这条小河西通余杭，东往松木场，听说还是运河的支流。当时因为湖墅的生活程度较低，所以我们的祖父也就在那里定居了下来。一九一四年的重阳节后，虽寒蝉抱树，木叶尚未尽落，但偶尔一两阵风来，也着实有些凉意。就在这个时候，妈妈带着我，爸爸抱了三岁的弟弟，分乘了两顶小轿，小轿后面跟着两担行李，从外祖父家里搬回到这一所祖父新买的宅子里来。进了信义巷，我还没有等轿夫把轿子停妥，就打轿帘，四下观看。这是一条静静的小街，面前是大墙门，门内就是我们的家。祖父安排我们这一房住到三间花厅里，就在大厅的右首。三间花厅是坐西向东的，东南北三面是极高的烽火墙，所以即使在晴天，也只有在中午前后，才看得见阳光，而这仅有的阳光，也都还是从院子里那两棵大梧桐树的枝干缝隙中射进来的。院子里是泥地，院子的形状，正形成了一个横的长方形，正好铺在三间正屋的前面。除了正中有两棵梧桐之外，一面有一棵玉兰，另一面还有一棵夹竹桃。对面粉白的照墙上，还种上了两棵木香和蔷薇。这两棵树的树根，正好插入到东面靠墙的花坛上。花坛前面有两条石凳，分列放在两旁，中间安放了一张小圆石桌。因为不容易晒着太阳的缘故，在每一棵树的树根旁边，都长满了青苔。记得我第一次跑到院子里去玩的时候，便滑了一大跤。祖母姓陆，杭州人，祖上也是经商的，这样可以和金家门当户对。祖母在娘家受的是三从四德的旧式教育，所以嫁到金家后，对丈夫百依百顺，真称得上是位典

## 《王映霞自传》

型的贤妻良母。祖父结婚时才十八岁，祖母十六岁。她三十六岁时就当婆婆。祖母体质素弱，又加上她那双缠得纤细的小脚，累得她平时就不愿意随便出来走动，总爱独自找个静寂地方，坐在屋子后面，竹园旁的一间小厢房里，终日捧了一串念佛珠念佛。我们初搬来时，妈带我进去看过她老人家一次。祖父则终日笑脸常开，手中还拿着一根二尺多长的旱烟筒，东看看西摸摸地在料理家务。他走路来，总喜欢慢条斯理地踱着方步。无论看见了哪一房的哪一个小辈，也总是笑嘻嘻的。笑起来，他嘴旁的那两撇八字胡子，也就随着他的笑容分了开来。自从我们搬回来住以后，祖父几乎每天都要踱进花厅里来看我们一次。来了之后，除了经常和妈谈些家常以外，就是爱抱弟弟，逗弟弟玩。对于我，有时只顺口说一句：“少跑少跳，女孩子要文静些，不然会给别人说闲话，说你不懂规矩的。”我听了，并不知道什么叫“闲话”，又什么叫“规矩”，但总感觉到没有在外祖父身边那样开心，好像无形中有什么东西在束缚着我。祖父踱回去时，经常将弟弟抱着带走，却总不帶我一同去。他们出园门后，妈就会到外房的小洋铁皮箱里，去取出一包豆酥糖或者几块香糕来，拉我过去，塞在我的小手心里。于是我重又蹦蹦跳跳的，独自去玩了。爸爸早出晚归地在城里工作，我不常见他的面。大弟三岁了，长得很结实。当我们俩在屋子里玩腻了的时候，就缠在妈妈身边。逢到这样的情况，妈便低声地向我说：“陪弟弟上大门口去玩一会，好等爸爸回来。”新房子和老房子比，是相对小了些，其实也蛮大的，大伯父、二伯父和五叔叔都住在一起。大伯父前后共娶过三个太太，有二子六女，对他们管教很严。大伯父第四个女孩叫金宝笙，我在杭州女子师范学校求学时，学校附近有个蚕桑学校，想到和我同辈的堂姐都锁在家中，心中总是愤愤不平。一天，我偷偷地把金宝笙叫出来，带她到蚕桑学校去报名，顺利地进校读书了。后来大伯父的第一个太太已去世，大伯父到江西捐个县官当当，又娶了个江西太太，天高皇帝远，鞭长莫及，他也无法管。祖父不反对，祖母绝对不会说我们的。至于我父亲，最多是讲我人小主意大，居然瞒着大人带女孩出去读书，然后一笑了之。就这样，金宝笙在蚕桑学校读了二年书。中途因她的大姐去上海结婚，要带她同去，才停学的。临行前，她拉着我的手，似乎有点歉意，我反而安慰她。后来由她大姐做主，在上海成了家，一直和我很好。二伯父整天游手好闲，不出去做事，待在家里搓麻将。有个女儿叫金静婉，后来嫁给杭州一家姓沈的，听说还是著名文学家沈端先（夏衍）先生的本家。五叔叔叫金嘉濂，在我们家附近的卖鱼桥一带当律师，挺有名气的，他有女儿，现在已从浙江大学退休。在弟弟面前，我是绝对的权威，什么都听我的，吃东西我先挑，到哪儿玩，我来定。我家大门外有一条石板路，再过去便是别家的菜地。通过菜地，就到了河滩。河滩上经常堆放着许多别家未运走的木排。河面上不时有来来往往的小木船，满载着鱼虾河蚌之类，到杭州城里去出售。有一次我带弟弟到河里去摸螃蟹，一不小心，弟弟的脚滑到河里去了，鞋、袜、裤全弄湿了。弟弟吓得哇哇哭，我一阵风似的奔到家里，先告状，这样大人就不会骂我，而弟弟遭到最疼爱他的奶妈一顿骂，父母是不会讲我们姐弟俩的。有时亦会有一二只渔船停靠在河边。我们看着坐在船头上晒太阳的大人和儿童，船头上光滑的甲板，以及甲板边上安放着的锅灶菜橱之类，若再从船舱向里望，还可以看见小桌小椅和棉被等。我往往会站着呆看多时，心想，要是我们家也有那么一只小船，爸爸将小船撑到各处的大城市里去，夜晚也就睡在船里，多好。一年后，大伯父去江西做官，二伯父搬进杭州城里去住。不久，我们这一房也就搬进了城，另立门户。



## 《王映霞自传》

### 后记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圣诞节前后，王映霞老师征求我的意见，帮她整理长篇回忆，十二月二十八日我们开始拟提纲，一九八九年二月五日全部整理完毕时，已是除旧迎新的乙巳年春节的前夜了。在这一个多月紧张的写作中，我几乎天天到王映霞老师家去，或是听她讲述过去的事，收集资料，或是交稿，一天总要写上一二章，再由王老师的侄女钟玉美誊抄，给王老师本人审阅，修改补充。紧赶慢赶，当我们结束最后一个标点符号时，我们都沉浸在传主漫长的波涛起伏的生活映画之中。我的本行是从事戏剧文学专业，但在父辈的影响和熏陶下，我对现代文学也有浓郁的兴趣。七十年代后期，经复旦大学赵景深先生的介绍，我们与王老师一家认识了。以后，我写《鲁迅和》碰到一些问题，因为《奔流》是鲁迅和郁达夫合编的，所以我就去向王老师了解情况，等到我文章写成，我俩也成了忘年之交。我与王老师相差两代人的年龄，却喜爱天南海北地闲聊，但说得最多的还是郁达夫先生和与他同时代的作家群，使我获得了许多书本上读不到的知识。这次王老师约我帮她整理自传，使我比较系统地了解郁、王之恋，郁、王婚变，以及种种的波折和生活的浪花。我觉得夫妻间的感情是非常微妙，无法用语言来表达的。大约是胡适先生说的吧：历史是任人打扮的姑娘。这种比喻自然并不确切。历史毕竟是历史，它是不能人为地打扮的。时间会冲刷人为涂上去的尘埃和色彩，当各种各样的史料发掘得越多，越能相互比较，历史的真实面貌也就呈现得清晰起来。这本书的读者面应该是多层次的，现代文学研究者可从中找到作家创作与生活的佐证；一般的读者可以体会到作为一个名作家妻子的喜怒哀乐；朋友也会找到失去的友情。最后需要说明的是，有些历史的文字，按传主的本意，如实保留了当时的面目。当然人的脑子不是电脑，为了尽量减少误差，找了一些当年报刊、工具书、资料等，努力按传主的谈话纪录，把重要的年代写准。但也可能会有弄错的地方，希望读者不吝指出，特预致谢忱。一九八九年二月五日

# 《王映霞自传》

## 编辑推荐

《王映霞自传》由黄山书社出版。

## 精彩短评

- 1、真受不了那笔触，真受不了那情感。
- 2、果然诗人的精神都不健全
- 3、08年10月
- 4、内容空洞，文笔也不咋地，无法引人入胜
- 5、就是喜欢那个年代的文人那些风花雪月的事，我觉得挺好看的
- 6、爱流氓的姑娘醒过来
- 7、鲁迅 郭沫若 徐志摩 如果他们不认识郁达夫，我只能说他们是不幸的。
- 8、学校图书馆有，但周边的书店很难买到。很不错的书。
- 9、一个伪君子真流氓被重婚妻子揭露的故事
- 10、少发了一本书经了解后，很快就给补来了。原来我都不抱希望了，很感谢
- 11、一字一句颇克制内敛，的确上等人家小姐之风。另外，不同意于父母的婚姻不是好婚姻，这一定律简直百试不爽。
- 12、如果对文史有兴趣，不妨一读。大时代下的私人史读起来总是让人感伤。
- 13、除了王映霞，大概还无人如此评价过郁达夫，值得一读。
- 14、民国八卦故事~~在昏暗的船舱里看完了~~
- 15、郁达夫是我所敬佩的文学家，王映霞曾是他的妻子，书中自然多多提及达夫；七十年代王又曾住在杭州大学河东宿舍她女儿女婿家里，和我们住得很近，她的外孙和我儿子是幼稚园的同班同学。这两层缘故，所以会对她的身世、经历有点兴趣。此书今年三月初版初印，估计印数不会太多，今后也难再版（因为当下二三十岁的青年人大多不知郁达夫为何人，也不想知道）。所以我买了这本书。浙江邱坚真谨识
- 16、民国时候文人闰、美女的纠葛一生，郁达夫其实挺苦的，王映霞命好
- 17、绝类蒋碧微写徐悲鸿，已是过甚，衔冤太深。刘心皇先生说：从王映霞自传看，她仍然是属于幸运的人。
- 18、书有点破旧，但能从老远给运来，终于要我买到。还是很满意很满意了~
- 19、越是平淡的文字，越是有背后无数隐情。文人嘛，向来都容易感伤，情绪化，郁达夫这个才子更是不例外。综观俩人郁王的感情路程，我感觉双方都没有意识去很好的经营这份感情：郁不理解女人，容易为异性的才气所吸引，郁是发散性的文学想象派，在恋爱时可以叫人肝肠寸断的爱情火焰，在现实里会因为缺乏想象的氧气而熄灭；王则是典型的女生对男生“101忍受派（统共可忍受100件事情，无论大小，但一旦超过100到达101件，就会爆发且不可挽回）”，王虽然在生活上做了很多妥协但是由于深信郁会因为深爱自己而改变，甚至反复读婚前郁的来信，以至
- 20、吴宓日记，早在十年前就有朋友推荐我看，还真的认真去三联书店找出来，但没有看到第十页就放弃了。每天他就记点“阴。晨，略读《纳氏英文文法》，午，与甘肃写信一封”。诸如这样的流水帐，至于信的内容是啥，是不是情信，都找不见。所以不耐烦看了。在当时我根本不知道吴宓是谁，在中国的文学史上他又是什么角色。最近在追寻吴宓情史的过程中非常偶然的我就这样先读了郁达夫先生的前妻王映霞写的自传。这是一个非常阴郁的爱情故事，真是两个前世的冤家。明明地球人都知道了他们两个的爱情故事轰轰烈烈，但从王映霞的字里行间都是不大找得到爱的气息了的，而郁达夫一开始的笔记里时而爱得要死，时而又痛骂王女士，这是令我看得晕头转向并且非常的心痛。当然我实际上应该把郁达夫写给王映霞的信看完的，再来发表看法才会更全面些。王映霞的文字非常流畅（后搞清楚不是她执笔），但一般自传总是利己的，从自己的角度看到的事物与旁人的角度多会有些出入。不过在我仔细看完之后，发现她并没有再特别为自己过多地粉饰和辩解。许多史实已经因当事人的详细记载和见证人的纷纷表态被固定得比较完整了。吴宓的神经兮兮，跟郁达夫一比，则完全不是一个重量级别了。郁达夫齐集了诗人的敏感、阴郁、自卑、神经质、多疑等诗人普遍必具的气质并发挥到极致外，还多了一个要命的坦诚气质，什么事情都愿意公诸于报端，自愿在公众面前行为艺术自己的爱情、家庭和婚姻，自我的剖析、自我表白，不讳言于自己的隐私，也不为王映霞的脸面考虑。他这种行为艺术很多人认为是一种精神暴露癖，着实把王映霞折腾得死去活来，但我个人的观点是，郁达夫可能比较自卑，在婚姻生活当中其实是比较低能的，他需要用这种轰轰烈烈的假象来稳固两个人的感情，年轻的时候用这种狂热的爱的表白和暴露于世人，极大地满足了王映霞那颗年轻的虚荣

心，当婚姻生活中出现问题郁无计可施时，就故技重演，妄图通过这种轰轰烈烈来擦去或者消灭两个人的裂痕，一切矛盾归诸于轰轰烈烈中，这是他认为最简单有效的一种处理方法。当然王映霞也不是什么省油的灯，疑心、任性、折腾起来与郁达夫不相上下，王映霞是不会在自传里自暴自己的神经的，只说自己娇和骄。不是一家人是进不了一家门的。诗人的成就有多高，他就有多神经。诗人的才气与他的神经兮兮往往成正比例发展的。所以王映霞在传记里才会无奈地说：诗人如果住在历史上，他是个仙子，诗人如果住在你家的楼上，他就是个疯子。王映霞在写与郁达夫的初相识时基本是一脸无辜状，完全无知、幼稚、被动、一拒再拒等等等等。中国妇女，别说上世纪二三十年代，就是现在，这种拧巴妇女同志也比比皆是，比如我老人家。我当然毫不怀疑地相信这是她一部分的真实的心理感受。她大哭一场，跑回了杭州娘家，一躲再躲都是真实的。但也更明白，以她当时初入社会从无感情经历的可怜的那点心理防线和免疫力，面对一个颇有知名度的作家、青年才俊诗人的热烈追求，其文字对她的杀伤力，用现在的话说就是直接秒杀了。他俩的十年婚姻，最初的二年婚姻活动，主要是弄点好小菜下酒吃吃和月下散步。最初小王是不会做菜的，面对家务的狼狈尴尬，小郁还是很会疼老婆的，认为要学会做菜得先会吃，于是那点稿费版税都拿出来一间一间小饭店吃过来，终于小王的勺掌得非常不错啦，请个客操办个家庭宴席完全不在话下了。然后就是去极司斐尔路（现万航渡路）和愚园路散步，过了愚园路上的中山公园后门出曹家渡，或者呢就是去霞飞路（即淮海中路）的洋槐或洋梧桐下散步，行不多时，就见到了徐家汇的天主教堂的双尖顶，或者再走下去，就是龙华寺的龙华塔，一花一草，一事一物，郁达夫都要跟小王叨叨个没完没了。婚姻的第二个阶段，就是生孩子，同进同出，郁达夫去哪，就带上小王去哪，所以鲁迅先生的日记里是经常可以看到王映霞的名字的。说起同进同出，小王童年的时候就被外公带着到处走，有次外公想不带她，她气极了，耍赖想出了一句骂外公的话：你个老秀才。家人听了大笑，外公最后还是只好带了小王。所以小王是很喜欢也很享受这种同进同出的感觉。而最初小郁总想要见着小王，还写了长篇大论论证为什么要见小王，那逻辑、那推理、那情之切切，都是很让

21、因为达夫先生的八卦，本来十分想买，奈何书店都没有，只好在网上下了个pdf的全版。2、3小时翻完大半本，便知此书不买也无遗憾。顶着“江南第一美女”之名的王女士也许娇憨可爱，是个美人，也文字流畅，但也仅此而已。我还是更喜欢“曾因酒醉鞭名马，生怕情多累美人”的达夫先生。于人于文，都是更真诚更郁闷的达夫先生，更可爱。

22、80岁的女人回顾跌宕的人生，作为传记，似乎文学了些，因为有些描述不真实；作为文学，又毕竟是以人生为纲，少了些铺陈转折。倒是让我更了解民国时代人们的生活。

确实，那时人们家里来几个朋友，吃啊住啊全不在话下。反倒是新中国成立了，粮食统购统销，来人如不带口粮，做主妇的着实要伤些脑筋。

再就是编辑有点偷懒。文字差错就不说了，80多岁的作者难免东拉西扯，编辑是不是该给些建议呢？

23、不能听取一家之言。

24、也算有点史料吧！

25、很好的一本书，喜欢郁达夫的人可以读一读，不管怎么样都是一段别人的私密事，我们有的只是八卦的心，最后王映霞还是幸福的人。

26、物以类聚，人以群分。

27、郁达夫真是浓烈的神经病，唉。

28、很多人，放在历史当中，就有了特殊的价值，而他们本身，或许觉得，那只是自己的日常生活吧。

29、关于郁达夫的传记性质的书、回忆性质的书，有几本，对照着看，就觉得关于这个人，好多人都在回避一些东西。比如，前妻方面，回避关于王的内容。王呢，回避关于前妻方面的内容；郁呢，回避和王在一起后和前妻的内容，回避对王的极端怀疑，回避自己的自私和个人中心思想……

30、尽管王映霞与郁达夫劳燕分飞，但毕竟成就了一段文坛佳话，值得一读。

31、因为痴迷于郁达夫的文字，便爱屋及乌的对其身边的人事物都有着非同一般的兴趣，此番读《王映霞自传》，亦是想从其口中尽量准确和深刻的了解达夫先生的为人。果不然，才子，才子中的才子，实只能远观而不能近玩焉，与他的结合，便是映霞女士前半生悲剧的开始。然，起伏不定的情绪却给了她写出漂亮文字的源动力，全书最让我感动和喜爱的便是那些书写自己内心委屈、伤痛与悲愤的多封书信。世上之事，多半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与郁达夫结为连理，虽给了王映霞沉痛的打击和伤痛，却也使她从默默无闻之辈一跃成为人尽皆知的名人，给她的人生带来了诸多不寻常的体

## 《王映霞自传》

验，而至第二次宁静安定的婚姻，更像是老天对她做出的特别补偿，尝尽了火一般热烈激昂和水一般平淡稳定的两种人生，她，的确还是一个“幸运”的女人。

32、装帧巨丑

33、从一个真实人物的生活侧面了解下真实的民国和共和国历史

34、从了解郁达夫真实性情和私生活角度是本有价值的书

35、因为喜欢郁达夫的散文，不自觉的就喜欢郁达夫。想了解关于他的故事。不曾想，看到了最美丽的王自传，她是民国时期的女子。

36、书的文笔不太好，但对于我们了解和研究郁达夫却提供了一份珍贵的史料。



1、《王映霞自传》：此恨绵绵无绝期远去的民国年间总让我缱绻顾念，那随风飘逝的往事与背影带走了太多的传奇，不仅仅因为《新青年》、《大公报》、《观察》、西南联大等让我平白感动三分的名词背后闪现出那超逸绝尘的行走与言说，或温和或激烈，还有无穷无尽的人事八卦可供后人挖掘，八卦至重莫过于婚姻。在今天这般喧嚣、浅白的日子里，除了体育明星、演艺界大腕的庸俗传说外，整个社会的热点不复聚焦在知识分子身上，豪门夜宴的狂欢取代了才子佳人的轶事，斯人不再，时光难溯。就如金岳霖至于梁思成、林徽因夫妻的敬重压过了他对于林徽因的单恋爱慕，但受创的内心和不渝的爱情使他独守终生；吴宓苦苦追求毛彦文，曾有哭笑不得的狂言作证“吴宓苦爱毛彦文，三州人世共惊闻”，毛女士不为所动，最后以“老夫六六，新妇三三”的惊举嫁作熊希龄；徐志摩与陆小曼不顾一切的浪漫惊情自不必说了；而徐悲鸿和蒋碧薇的情仇恩怨让众口津津有味传诵不厌；钱钟书与杨绛、杨宪益与戴乃迭、任鸿隽与陈衡哲、陈梦家与赵萝蕤天造地设的结合，都成为昔日无限接近完美概念的典作。数风流人物，自然不能忽略创造社的一员大将——郁达夫，我总隐约觉得日本学成归来者在人格和精神气质上不及欧美留学者来得可爱、稳重，前者多有猖獗、怪癖，芸芸众生却不能不为特立独行的文人性情与笔端下的汪洋恣意所折服，于是崇拜之情油然而生。然生活的残酷在于，许多事物只可远处观赏，切忌近处抚摸，距离造就了炫目的美丽，走进才看到浮华尽散后的荒芜、苍白。依我看来，王映霞之大不幸即在于此，在懵懂无知的少女时期，一头沉浸在爱情的甜言蜜语里，待冲破重重阻力，携手进入围城以后，生活的琐碎再兼郁达夫的特定性情，于是落荒而逃，彼此抱怨不已甚至一度视为路人。我总觉得郁达夫在中国现代文学界里是一个比较特殊的人物，就如沈从文。郁达夫的小说里，我最钟情难忘的是《迟桂花》，此篇创作于他们伉俪翩翩乔迁进杭州城新居“风雨茅庐”的日子里，也是郁达夫一生中心态最佳，生活里阳光最和煦的时刻，所以能从容寄下如此清秀纯朴的笔调“桂花开得愈迟愈好，因为开得迟，所以经得日子久。”这与那个一边自慰，一边呼喊“祖国呀祖国！我的死是你害的！”“你快富起来，强起来吧！”的《沉沦》中少年不可同日语。夏志清对于中国浪漫派文人是持批评态度的，所谓“浪漫主义”者，不过是社会改革者因着科学实证论之名而发出的一股除旧布新的破坏力量，改造社会的热忱必然变为爱国的载道思想，于是文学也就在浅薄中流于政治的工具。不过在其中，惟其对郁达夫留有赞许，因为他的小说多是卢梭似的自白，直言颓废任性的个体经验。所以郁达夫归国后没有成为鲁迅、也没有成为郭沫若，他终究无所适从地徘徊在春风沉醉的晚上，活在自饮自酌的悠远意境里。郁的性格，是造成婚姻悲剧的罪魁祸首，这大不同于以往的说法，在我高中时期，语文老师提及此事时坚决站在郁达夫的角度，指责王映霞万般不是，贪图富贵、不甘清苦，与许绍棣的婚外情云云，此种以讹传讹的因袭说法，我估计与郁达夫的烈士身份和许绍棣、王映霞两人的国民党背景有关，不分青红皂白的意识形态大棍子与“红颜祸水”的陈腐观念下，黑白分明而失去生机。从王映霞的叙述中，能读到郁达夫有多次忍心抛妻离子的不辞而别，仅仅因为鸡毛蒜皮的家庭小事，有时径直拿了家里的积蓄而去，有时醉酒在外让人偷得一无所有，事后还责备妻子的万般不是。而对于一个出身名门闺秀，受过新式教育的女性来讲，男女地位上的不平等更让人心寒得难以接受，一方是女性权利的沉着觉醒，另一方却依然是把玩女性于鼓掌之上的旧式士大夫心态，冲撞之激烈不难想象。郁达夫在诗中将王比作苏东坡的姬侍朝云和白居易的姬侍樊素以作自嘲戏侃，故一边是郁达夫先后发表在《大公报》上的启事和道歉启事，以致尽情揶揄发泄；一边是王映霞怨而转恨投在《大风》杂志上的多封信件，并将夫君骂为“包了人皮的走兽”、“无赖文人”。昔日缠绵难舍、如漆似胶的人们，一个置母亲的极力反对于不顾，另一个狠心抛弃发妻，偎依在一起的浪漫因缘终究化为前尘往事，不堪回首。他和她，在潮起潮落的茫茫人海里，他们邂逅、恋爱、新婚、濡沫、争执、负气，分手。劳燕分飞的人们在今日都归于沉寂，无论是满腹才情抑或才貌双绝。一个浪漫率性的个人主义者，在南洋遭日军杀害而成就杀身成仁的烈士神话；一个普通的女子，因为束手无策走进一个名人的情感世界而身心憔悴，一个时代的沦陷锻造了这么一曲传奇，是耶非耶。成稿于08-08-21王映霞《王映霞自传》黄山书社2008年3月版

2、红楼梦里：贾雨村看见甄家丫鬟娇杏擷花，生得仪容不俗，确有动人之处，不觉看的呆了，有甲戌侧批：今古穷酸色心最重；娇杏回头两次，贾雨村就以为女子心中属意于他，狂喜不尽，又甲戌侧批：今古穷酸皆会替女妇心中取中自己。所以说，意淫之事，自古有之；书生作怪，较常人更惹嫌。郁达夫与王映霞认识第二天，就吟诗相送：“笼鹅家世旧门庭，鸦凤追随愧秽形。欲撰西泠才女传，苦无椽笔写兰亭。”人家王映霞年芳二十，出身体面，爹疼娘爱祖父宠，好一个大家闺秀；郁达夫



## 《王映霞自传》

三十大几，有妻有子无稳定经济来源，凤凰男的完美写照，还特自作多情一股脑热！王映霞天性活泼，爱笑爱闹，根本没往那方面想，就是对一个名作家的尊敬，哪知道郁达夫就在日记里写“王小姐已了解我意思，席间颇殷勤”、“王女士待我特别殷勤”。在王还懵懂之时，旁人已看出郁的心意，觉得不妥，中有阻挠，郁以为王故意躲藏，又在日记里写“只怪自家做事不该如此光明磊落，因为中国的女性，是喜欢偷偷摸摸的。”啊呸！郁追求王有一手，不过也是死皮赖脸胡搅蛮缠的伎俩。王从上海回到杭州，郁鸡毛信不断，表达的意思就是“我想见你啊”“我好想见你啊”“我好想来杭州见你呀呀！”把小姑娘吓得怕他真来了闲话四起，不得已回了上海；郁四处跟人说他喜欢王，赶跑一切可能的情敌；但当王映霞没有回信时，他又在日记里写“如蛇如蝎的妇人”“下等动物，只要金钱和空虚的荣誉”。等一下，郁达夫的日记简直可以媲美小畑健的死亡笔记了。。。郁达夫原配虽是封建女性，裹小脚，但也熟读诗书，养儿育女，服侍长辈，贤妻良母一个；王映霞的母亲认为王不应该和有家室的男人密切来往，郁写信说，北京的女人完全可以不加干涉，但离婚有点麻烦，我们之间有真爱，何必在乎形式？你母亲若真正疼爱你，不应该这样顽固！娘希匹的，虽然我尊重变心的可能性与合理性，但是没有离婚的人哪来资格唧唧歪歪。郁达夫只想着同居，给原配每月的生活费倒是丢到脑后了；当然，他在王映霞这儿碰了一鼻子灰的时候，还是能够“可怜我的荃君，我想跑过去寻她出来，紧紧地抱着了痛哭一阵，我要向她confess，我要她能够接受我这一刻时候的我的纯洁的真情。”现代小资青年星巴克里没事儿从嘴巴蹦出了英文单词的始祖，倒是有迹可循了吧？郁采取农村包围城市的手段，赶到杭州，用诗书才华打动王映霞外公，母亲也只能听从长辈的意见了。你看，他连对付丈母娘都有一手。王映霞实在是个未经世故的少女，郁达夫的情书多是寻死觅活，剖心剖腹，大有身家性命皆可抛的姿态。“知识我也不要了，名誉我也不要了，我只要一颗能安慰我体贴我的心。一幅白热的心肠，从这一副心里出来的同情.....”我看他真是脸皮也都不不要了。然而王映霞看完这滚烫的、情意绵绵的信，觉得“给予这同情的似乎只有我了，我亦不希望再有另外的人，来与我争夺这同情的付与。”她是彷徨、眩惑，被复杂的感情鼓荡，在郁达夫的狂轰乱炸追求中，也不顾一切的与之结婚了。多少人唏嘘他们这段民国爱恋，为郁达夫的浪漫率性倾倒，外加他体弱多病，没事儿西施状捧着小心肝呕点血（这是我胡扯的），众女士们母爱爆棚啊，只有我能拯救他啊，你们都别拦着啊。多少飞蛾扑火的姑娘，都想化蛹成蝶。。。最后。。还是离婚了。。（婚后还有更多狗血内容，懒得写了）

3、第二頁：<http://book.douban.com/review/4552013/?start=100>话说五四时期的有为青年们。。普遍经历了在黄脸糟糠妻跟娇俏女学生之间摇摆不定的天人交战。。明明就是喜新厌旧。。最后被包装成了反抗封建包办婚姻。。回头一看，包办婚姻里还生儿育女一大窝了。。（登徒子好色赋啊靠！）真是不经琢磨。。也有牛掰的。。比如鲁迅大爷。。我偶像他身为长子长孙不能违抗母命（他一辈子超孝顺）。。躲来躲去还是娶了朱安。。但娶而不用。。可怜朱安小姐就一辈子.....还有值得嘉许的蒋光慈。。也是订了娃娃亲。。可蒋光慈是死活不娶。。不娶也不祸害。。给置办了丰厚的嫁妆。。蒋家跟嫁女儿一样。。把姑娘嫁到更加需要的岗位去了.....胡适大战悍妻江冬秀（完败）。。茅盾改造老婆孔德沚（完败）。。这都是史上佳话。。郭沫若更不用说了，抛妻弃子爱好者简直。。郁达夫也是。。郁达夫跟他们还不一样。。他一边深深迷醉于王映霞的美貌。。同时又怜惜他的老婆。。每每在王映霞处碰壁——起初是一直碰壁的，恨得他每天在日记里爆骂“王女士是蛇蝎妇人”，结果给王女士的信上还是甜言蜜语，顿足捶胸地告白。就是如此人格分裂——都会怀恋如母如姐的糟糠妻。。老妻她百依百顺啊。。无才便是德啊。。男人都需要啊。。每每此时都在深夜揪着头发无语问苍天：为什么不能双妻啊。。或者一妻一妾啊。。一妻N妾吧哥们儿我也能扛得住啊！为什么不？！！啊啊，不好意思，那封建恶习是我们新青年率先旗帜鲜明反对的来着.....啊shit！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了吧？郁达夫这哥们儿。。向来以爱自曝著称。。现在些三线五线的小明星整天来自曝这自曝那想上个版面。。咸的淡的有的没的。。统统滚一边儿去。。看人郁大哥！。。那料猛的。。啧啧。。打从在日本开始。。就自曝今天睡了个妓女。。明天抽了次大烟。。前几天打了一下飞机，还一边儿high一边哼唧唧怪祖国不强大.....也不知是啥逻辑。。当然。。性这个东西最难写。。郁达夫算是爱写性的作家里文章写得很出众的啦。。读书的时候嫌他小说太神经。。对他的文学史地位很不以为然。。如今读《王映霞自传》中收录的大量的郁氏书信日记。。确实，一件事他能够用最顺畅练达的文字表达得清清楚楚。。怪不得当时小青年儿都把他当教父。。王映霞文笔也不差。。当然远远不到杀得进文学史的地步。。但文章方面也算有淡淡的才气。。一看就有闺秀的礼教。。有隐忍克制之美。。又有筋骨。。绝不夸张、渲染、铺张一些情绪。。不企图拉拢读者。。一味扮演受害者。。一个大美女啊，

## 《王映霞自传》

同志们。。文章写到这个程度难道不算大大地锦上添花？郁达夫追求王映霞的时候主要运用了以下值得小流氓们借鉴的手法：第一，请吃饭。打从第一面见到王并惊若天人之后。。就不停约了干这干那。。吃饭逛街看电影。。饭局上还得约上他的小兄弟。好在一边帮忙吹捧。。第二，示爱示爱再示爱。。我爱你啊，雷啊，劈死我吧！风啊，刮走我吧！闪电啊，把我烤成肉串儿吧。酱子——当然这更是徐志摩的风格，郁达夫没这么上天入地，就反复念叨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这样。第三，装可怜。郁的身体不大好，事实证明是这招儿对套住王映霞起到大作用，他总跟王念叨哪儿不舒服，王出于善良天性，本来要跟他绝交了，心一软就奔走着帮他找大夫，又复合了。第四，以死相逼。书里大概摘了七八封郁达夫苦苦追求王映霞、得不到回应时期的信。。真开眼啊。。每一篇都是，极其狗血的告白：为了你，我可以牺牲名誉、地位、家庭，乃至生命，我可以死我可以死我可以为你死。年轻的姑娘是真吃这一套啊。。一看那边死去活来。。这边厢也就心驰神荡了。。从另一个角度讲。。郁达夫使王映霞见识到的人生的别有洞天。。王从小倍受宠爱。。读书至浙江省立女子师范学校。。郁达夫鲁迅徐志摩等。。都是书上的名字。。竟然就近在眼前了。。还追起了自己（被动成为文学“骨肉皮”）。。但凡王有些因此而生的虚荣和飘飘然。。也尽在理解范围之内吧？1927年一月，两人初见。1928年二月，他们结婚了。对这本《王映霞自传》。。有篇书评很讨厌。。发在京华时报上。。开篇就说。。我是从王映霞跟郁达夫在一起的章节开始读的。。我对王映霞的童年不感兴趣。。牛嚼牡丹啊，说的就是这吧？还好意思公开说。。现在读书人之无品格啊。。不知尊重为何物。。相较于民国时的那些个流氓才子。。如今连小混混、小流氓也算不上。。妄识了几个字而已，还不如莽夫来得朴实。。这本书前面章节我读得非常唏嘘。。一个鲜嫩的女孩子。。娇憨顽皮。。待人诚恳。。又有点小倔强。。被父母长辈呵护宠爱。。不知人间有恨。。一朝落到一个男人手里。。稀罕把玩过后。。不再珍惜。。追求时言之凿凿的命都愿意舍给你，变成后来你打破一只碗都要受责备。。这又何尝不是悲剧？何况郁达夫之极端猜疑善妒的病态心理。。郁达夫自小就自卑。。样子不好看，多病，还是农村进城求学的。。中学同学是徐志摩这样的油头粉面的摩登小公子哥儿。。（联想一下传闻里希特勒妒恨小班同学维特根斯坦，恨他又有钱又聪明又体面，从此种下恨犹的种子）他在追求王映霞的时候，不停写信问：是不是身边有人跟你说我坏话？是不是？肯定是！他们都心怀叵测攻讦我你千万别信啊别信！还用别人说吗，谁不知道你郁达夫家有妻小啊！这算坏话吗，根本陈述事实。郁达夫就这么个人。向着自己觉得有理的思路一条道儿到黑，幻想人人都负他——他质疑的那些说他坏话的人，都是介绍他给王映霞认识的中间人！非常亲密的朋友。最令我觉得他土鳖的，是王映霞给他生了五个孩子，其中只有第二个是女孩。这个女孩被郁达夫严重不喜，生下没几天就送去了杭州外婆那里，养大到三岁，领回来，硬是给送人了。结果这个可怜的小姑娘，长到5岁，就得病死了。郁达夫后来还死了小儿子。。他悲痛地写了一组诗悼亡。。而那个夭折的女儿，一个字儿也没。郁达夫很为自己外貌不佳而自卑（书信为证）。。又深觉王映霞艳若桃李。。so一直就没放下心来。。追到手也严加看管。。不但男的不准来往。。女的也不行。。王有个师姐。。大概有点男气。。到上海的时候邀约王映霞。。郁也跟去了。。聊到深夜。。郁告辞，让王继续陪师姐聊（她们三年没见了）——这个师姐不管是不是les，都得算个非常清醒的明白人，后来王映霞在新加坡看了郁达夫描述她出轨的《毁家诗纪》后，气得准备拉开场子爆写几篇，跟郁P一个大K，是这位师姐连拍三封航空邮件给她，劝王映霞务必冷静克制为要。多么聪明，打笔战，王映霞哪是个儿啊。。自传里辑录几篇当时写而未发的檄文，已经非常有失闺秀的体统了。。结果那次，第二天他来接王映霞回家。。撂在巷口。。王自己步行进屋。。发现郁已经离家出走（郁是离家出走爱好者）。。郁找了个地方躲着。。写了篇女同性恋主题的小说，叫《她是一个弱女子》。。这小说我大学的时候读过。。那真叫一个。。天雷地火啊。。详细描写其中一个最后被日本兵强奸致死后的惨状——你说他心里有多恨吧。真是……王映霞被广为传唱的绯闻是跟许绍棣。。这也是由郁达夫亲手捅上报纸的。。但事实证明。。人许绍棣后来娶了孙多慈。。这桩婚事的介绍人正是王映霞。。王映霞因为跟许绍棣的书信往来被郁达夫发现。。大吵。。王离家出走。。住在一对朋友夫妇家（可视为此事的证人）。。郁就疯了。。以为王映霞去找许绍棣。。发了一封非常非常刻薄恶毒的公开信在报纸上——“乱世男女离合，本属寻常。汝与某君之关系，及携去之细软衣饰金银款项契据等，都不成问题，唯汝母及小孩等想念甚殷，乞告住址。”私奔这个事情我理解。。他可能就是这么以为的。。那硬说王席卷财物，是什么意思呢？不要说王没有做，就是真的这样做了，要把这事儿特别提醒出来给公众。。是个啥意图呢？想证明什么？就是说你拿着金银财宝私奔找你情夫去了，我在家养着你妈，养着孩子。哈。。有明眼人断言：郁达夫这就是在作践王映霞。（包括郁之好友郭沫若后来写《郁达夫传》，写到此处，也认为是郁作家的想象力太

## 《王映霞自传》

旺盛导致)辣么有据可查,郁是一直在四处谋职。。家里就是王映霞、王的妈妈和一个奶妈,操持着家务,带着大概当时是三个儿子了。。王从一个完全不会做饭的娇小姐,跟着他成长为一个烧一手好菜的主妇。。中间过程,大概郁老师给自动屏蔽了。。那次是王第一次竟然敢离家出走。。郁气不过。。还在家里。。蘸饱了墨汁子。。把王映霞一件白底儿小黑花的旗袍上写了:下堂妻什么什么.....说到“妻”。。他一直就没跟亲老婆离婚。。然后写诗提到王。。都是“朝云”如何。。要不说男人期待女人“无才便是德”呐。。不识字不懂诗。。怎么能知道朝云是苏东坡最著名的一个侍妾呢?王映霞婚前要求必须的条件就是郁得离婚。。结果孩子生了。。一看郁达夫屡屡写诗把自己比成侍妾。。能不生气吗?吵了架倒满腹委屈地“下堂妻”了。。篇末說个细节。。在孙百刚家初见王映霞后。。郁达夫就当着王的面。。不停用日语跟孙谈论王。。王不懂日语。。就那么憨坐着。。看他们一边看着她,一边窃窃私语,还晒笑。对照一下有第三个人在场决不说外语的鲁迅。。所以說。。热情最后都就没了。。熬到最终,我们是在跟一个人的品格过日子。。爱流氓的姑娘们,醒.....过.....来...

...

# 《王映霞自传》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